

邢台市中心医院 废物（液）处置工业服务招标公告

一、项目名称：邢台市中心医院废物（液）处置工业服务

二、项目内容及范围：详见招标文件

三、投标资格要求：

1、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，经营范围包括固体废物治理、危险废物治理及技术服务，再生物资回收等；

2、具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（收集、贮存、处置）及排污许可证（危险废物治理）资质；

3、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、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投标。

四、其它要求详见招标文件。

五、领取招标文件及现场勘查时间

1、自发布公告之日起5日内。

2、需要携带文件：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，勘查人员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（法人到场的提供法人身份证及复印件），经医院预审通过后，方可报名。

地点：邢台市中心医院

电话：0319-2123016

联系人：柴老师